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 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为了提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闲置自有 资金使用效率,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 上,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 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保障闲置资金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 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实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将根 据公司资金情况动态调整。

(三) 购买理财产品方式

1、预计购买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 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 风险理财产品等。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相

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授权自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购买有效。

(四) 购买理财期限

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 开之日止。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 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相对较低,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波动性。此外,也存在因工作人员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

为防范投资风险,公司会严格筛选投资产品,并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 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 性和流动性。

四、 购买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若公司因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及时终止购买或赎回理 财产品,以保证公司资金需求。因此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 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